

证券代码:600579 证券简称:ST 黄海 编号:2009—024

青岛黄海橡胶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青岛黄海橡胶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09年6月26日上午9:00在青岛黄海橡胶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2楼#5会议室召开。会议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部分监事列席,高管人员列席会议。会议召集召开程序及审议事项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要求,会议合法有效。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孙振华先生主持,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以举手表决方式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青岛黄海橡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出售内胎厂闲置设备的议案》。

根据目前轮胎市场的发展趋势,无内胎产品将是轮胎行业发展的主要方向,公司也正在全力顺应市场规律大力发展无内胎产品。公司内胎厂因可配套产品减少等原因导致产能不能全面发挥,近几年来一直处于亏损状态。为此,公司董事会决定停止内胎厂的生产,并通过对外转让其闲置设备,达到盘活闲置资产、增强资产流动性、提高公司资产质量之目的。对于目前部分有内胎产品所需配套内胎,将通过对中车(北京)汽车连锁有限公司采购的方式予以保证。

公司现拟将辽宁万来特胎有限公司处置内胎厂闲置设备资产一批,包括橡胶加工专用设备、自动检测设备、动力设备、传输设备、运输设备及通讯设备等。

根据青岛大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青大信评字[2009]第01007号《青岛黄海橡胶股份有限公司拟处置内胎厂闲置设备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评估结果,公司本次处置机器设备数量121件,账面原值2,371,947.00元,账面净值269,854.80元,评估价值2,323,075.80元。本次出售的设备2009年4月30日账面净值为269,854.80元,出售价格为4,500,000.00元,形成的利润为4,230,145.20元。

具体详见本公司2009年第025号公告《青岛黄海橡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出售内胎厂闲置设备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会议审议通过了拟与中车(北京)汽车连锁有限公司签订的《原材料、设备(备品)质量保证协议》和《供货协议》,同意公司2009年度向中车(北京)汽车连锁有限公司采购丁基胎帘布。从2009年7月起,每月采购丁基胎帘布5000卷,截止2009年年底预计关联交易金额为2500万元。

公司独立董事王厚宝、于从滨、樊根银三位先生于会前对该项议案进行了审查,认为本次关联交易未损害公司利益,同意该项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意见:作为青岛黄海橡胶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范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有关规定,王立英、张志刚六位先生回避对该项议案的表决,实际表决董事为3人(全部为关联方)。

具体详见本公司2009年第026号公告《青岛黄海橡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青岛黄海橡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六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579 证券简称:ST 黄海 编号:2009—025

青岛黄海橡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出售内胎厂闲置设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1.公司将对内胎厂闲置设备出售给辽宁万来特胎有限公司,该批设备资产账面原值2,371,947.00元,账面净值269,854.80元,评估价值2,323,075.80元,出售总价4,500,000.00元。
- 2.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本次资产不涉及重大资产重组。
- 3.本次交易完成后,不会对持续经营产生负面影响。本次交易完成后,一方面将提高公司的资产盈利能力,改善现金流状况,提高公司的抗风险能力;另一方面将直接提高本年度的每股收益水平。
- 4.本次资产出售涉及的议案,已经青岛黄海橡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
- 5.辽宁万来特胎有限公司应在《设备出售协议》签订后5日内按协议约定的付款方式向青岛黄海橡胶股份有限公司支付价款。

一、交易概述

青岛黄海橡胶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6月23日在青岛市与辽宁万来特胎有限公司签署《设备出售协议》,将内胎厂闲置设备121件出售给辽宁万来特胎有限公司,该批设备资产账面原值2,371,947.00元,账面净值269,854.80元,评估价值2,323,075.80元,出售总价4,500,000.00元。

根据有关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本公司于2009年6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内胎厂闲置设备的议案》。

二、交易各方情况介绍

1、辽宁万来特胎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

辽宁万来特胎有限公司,民营企业,注册地址和主要办公地点为辽宁省葫芦岛市兴城市铁西,法定代表人陈金雄,注册资本5,000万元,税务登记证号码21148160436636,主营业务为汽车内胎、带胎、橡胶化工品等。

本次资产出售前,青岛大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青大信评字[2009]第01007号评估报告,本次资产出售价格为4,500,000.00元。

上述设备大部分是1980-1990年购置使用,近年来公司对这些设备进行了大修和技术改造,技术状态得到了恢复和改进。公司的设备管理机制健全,目前处于良好的使用状态,能够保证正常运行,并能够根据轮胎制造工艺有机地安装在工艺位置上。

四、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及定价情况

双方协商认为,以青岛大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书中的评估结果作为参照依据,商定交易金额为4,500,000.00元。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的目标是青岛黄海橡胶股份有限公司内胎厂闲置设备,共121件,以2009年4月30日账面原值2,371,947.00元,账面净值269,854.80元,由青岛大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青大信评字[2009]第01007号评估报告为2,323,075.80元。上述设备大部分是1980-1990年购置使用,近年来公司对这些设备进行了大修和技术改造,技术状态得到了恢复和改进。公司的设备管理机制健全,目前处于良好的使用状态,能够保证正常运行,并能够根据轮胎制造工艺有机地安装在工艺位置上。

五、出售资产的原因和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情况

1、本次交易的原因

根据目前轮胎市场的发展趋势,无内胎产品将是轮胎行业发展的主要方向,公司也正在全力顺应市场规律大力发展无内胎产品。公司内胎厂因可配套产品减少等原因导致产能不能全面发挥,近几年来一直处于亏损状态。为此,公司董事会决定停止内胎厂的生产,并通过对外转让其闲置设备,达到盘活闲置资产、增强资产流动性、提高公司资产质量之目的。对于目前部分有内胎产品所需配套内胎,将通过对中车(北京)汽车连锁有限公司采购的方式予以保证。

2、本次出售资产的交易方式及定价原则

本次资产出售采取了整体出售的交易方式,有助于公司降低交易费用并能快速回笼资金。基于本次资产出售为整体出售并参照中介机构评估价值确定了本次出售的价格。

3、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出售该资产产生的现金回笼可以投入到公司急需资金的项目上,既提高了公司的资产盈利能力,也增强了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

出售该闲置资产所产生的现金流量将改善公司的资金状况,大大提高公司的抗风险能力。另外,通过出售资产将直接产生较为丰厚的利润,提高公司的每股收益水平,有利于全体股东的利益最大化。本次交易产生约423万元的利润。

六、备查文件目录

1. 青岛黄海橡胶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 青岛大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青大信评字[2009]第01007号评估报告;
3. 青岛黄海橡胶股份有限公司与辽宁万来特胎有限公司签署的设备出售协议。

青岛黄海橡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六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579 股票简称:ST 黄海 公告编号:2009-026

青岛黄海橡胶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青岛黄海橡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09年6月25日召开,审议通过了拟与中车(北京)汽车连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汽车连锁”)签订的《原材料、设备(备品)质量保证协议》和《供货协议》。

1、公司根据当前业务需求及变化情况进行,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过了与北京汽车连锁签订的《原材料、设备(备品)质量保证协议》和《供货协议》。订立原则为平等互利、等价有偿,利于双方正常商务。

2、按照本次协议规定,本公司拟向北京汽车连锁采购所需丁基胎帘布,从2009年7月起,每月采购5000卷,截止2009年年底预计关联交易总额为2500万元。

3、北京汽车连锁为公司的关联方,上述合同或协议规定的交易内容均属于关联交易。在本次董事会对这些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关联方的六名关联董事回避,其余三名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且三名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董事意见。

二、关联方介绍

1、本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青岛黄海橡胶股份有限公司

工商登记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注册地址:青岛市城阳区棘洪滩金岭工业园3号

法定代表人:孙振华

经营范围:橡胶轮胎制造、销售;橡胶化工产品开发、生产及销售;进出口业务(按外经贸部核准经营范围);高新技术开发、咨询及服务;工艺开发、修旧利废。

三、关联交易的必要性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有关规定,王立英、张志刚六位先生回避对该项议案的表决,实际表决董事为3人(全部为关联方)。

四、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及定价情况

双方协商认为,以青岛大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书中的评估结果作为参照依据,商定交易金额为4,500,000.00元。

五、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出售该资产产生的现金回笼可以投入到公司急需资金的项目上,既提高了公司的资产盈利能力,也增强了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

出售该闲置资产所产生的现金流量将改善公司的资金状况,大大提高公司的抗风险能力。另外,通过出售资产将直接产生较为丰厚的利润,提高公司的每股收益水平,有利于全体股东的利益最大化。本次交易产生约423万元的利润。

六、备查文件目录

1. 青岛黄海橡胶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 青岛大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青大信评字[2009]第01007号评估报告;
3. 青岛黄海橡胶股份有限公司与辽宁万来特胎有限公司签署的设备出售协议。

青岛黄海橡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六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663,900932 证券简称:陆家嘴、陆家B股 公告编号:2009-011

上海陆家嘴金融贸易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利润分配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有税前和扣税后每股现金红利单位:元

每股现金红利(税前)	0.114
每股现金红利(扣税后)	0.058

● 股利发放日

税前现金红利发放日	2009年7月15日
扣税后现金红利发放日	2009年7月15日

● 除权(息)日:2009年7月2日

● 现金红利发放日

税前现金红利发放日	2009年7月15日
扣税后现金红利发放日	2009年7月15日

一、通过分红、转增股本方案的股东大会决议日期

上海陆家嘴金融贸易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2009年5月15日召开的公司200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转增股本方案

1. 发放年度:2008年度
2. 发放范围:全体股东
3. 本次分配以1,867,684,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14元(含税),扣税后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26元,共计派发现金红利212,915,976元。

截止2009年7月1日(A股股利发放日),2009年7月6日(B股股利发放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

三、实施日期

1、股利发放日

A股股利发放日	2009年7月15日
B股股利发放日	2009年7月6日
股息派发日	2009年7月1日

2、除权(息)日:2009年7月2日

3、现金红利发放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09年7月15日
股息派发日	2009年7月15日

四、分红、转增股本实施办法

1. 下列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直接发放:上海陆家嘴(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 持有其他证券经纪商的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或除权日的相应股东发放。

3. 持有A股的自然人,按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2005年6月30日发布的《关于股息红利个人所得税有关政策的通知》规定的10%税率代扣个人所得税,扣税后每股实际发放的现金红利为人民币0.1026元。公司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代个人所得款项后发放。

4. 持有A股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按照国家税务总局2009年1月23日发布的《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扣税后每股实际发放现金红利人民币0.1026元。公司按照金额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发放。

5. 属于《企业所得税法》项下居民企业定义的持有本公司A股的机构投资者,其所得税自行缴纳,公司不代扣代缴,每股实际发放的现金红利为人民币0.114元。如存在本公司已知非居民企业之外的其他非居民企业股东,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该类股东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自行申报缴纳所得税。

6. 持有B股的股东,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按2008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日后的第一个工作日即2009年5月18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美元人民币中间价(1:6.8267)计算,每股发放现金红利0.016699美元。

7. 已办全国指定交易的股东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指定交易的股东现金红利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行发放。

8. 有关咨询办法

联系地址:上海浦东新区峨山路101号1号楼
邮政编码:200127
联系电话:021-33848801
联系传真:021-33848799
六、备查文件

公司2008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及公告

上海陆家嘴金融贸易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日期:2009年6月26日

证券代码:600678 证券简称:四川金顶 编号:临2009—067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收到四川省乐山市中级人民法院 民事裁定书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09年6月24日,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收到四川省乐山市中级人民法院(2009)乐民初字第33号《通知书》,第33—2号《民事裁定书》,获知:四川省乐山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法院”)审理原告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与被告本公司、华伦集团有限公司、陈建龙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原告于2009年6月23日向法院提出诉讼请求,要求对被被告价值约4,000万元的银行账户或等值资产予以冻结、查封、扣押、抵押、法院裁定如下:

冻结、查封、扣押原告和被告价值4,000万元的银行账户或等值财产。

被告自愿送达之后立即生效。

法院于2009年6月24日通知本公司,已对本公司下列资产进行了查封、冻结:

- 一、冻结本公司在四川金顶(集团)峨边山特种水泥有限公司享有的51%的股权。冻结期间,不得办理该股权的抵押、转让过户等手续。

- 二、查封本公司全部机器设备。

- 三、上述资产查封、冻结期限为二年,即2009年6月24日至2011年6月23日止。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六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678 证券简称:四川金顶 编号:临2009—068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收到浙江省富阳市人民法院通知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09年6月24日,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收到浙江省富阳市人民法院(2009)杭富商字第2-1号《通知》传真,该通知由富阳市人民法院于2009年6月2日发出“华伦集团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财务管理人员和其他经营管理人员”,《通知》内容具体如下:

“本院于2009年6月21日根据浙江富春江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浙江永康纸业集团有限公司、富阳市富春镇湖山改制农经领导小组的申请,裁定受理华伦集团有限公司破产重整一案,并于2009年6月1日指定华伦集团有限公司重组工作组为华伦集团有限公司管理人。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十五条之规定,即日起宣布破产程序终结之日,你应当履行下列义务:

- (一)妥善保管占有和管理财产、印章和账簿、文书等资料;

- (二)根据债权人和管理人的要求进行工作并如实回答询问;

- (三)不得清偿他人债权以及擅自清偿债权人的询问,如经法院传唤,无正当理由不到庭参加债权人会议的,本院可以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一百二十六条之规定对你进行拘传并处以罚款。如拒不陈述、回答或者作虚假陈述、回答的,本院可以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一百二十六条之规定对你处以罚款。

- (四)未经法院许可,不得离开住所。如有违反,本院可以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一百二十六条之规定对你予以罚款。

- (五)不得新任其他企业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截止目前,本公司在华伦集团有限公司任职的董事4人,分别为公司副董事长杨佰祥、董事杨刚华、董事李奕农;监事2人,分别为监事汪晓红、监事陈蔚。

特此公告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六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232 股票简称:金鹰股份 编号:临2009-022

浙江金鹰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 本次会议无新提案提交表决。

一、会议的召开和出席情况

浙江金鹰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股东大会于2009年6月25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1户,共代表股份170,952,293股,占本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总股本364,718,544股的46.87%。会议由董事长傅国定先生主持,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召集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议案审议情况

1. 大会审议通过了《200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其中同意170,952,29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

2. 大会审议通过了《200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其中同意170,952,29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

3. 大会审议通过了《200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其中同意170,952,29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

4. 大会审议通过了《200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表决结果:其中同意170,952,29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

5. 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其中同意170,952,29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

6. 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

- 1)傅国定先生

其中同意170,952,29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

- 2)傅品高先生

其中同意170,952,29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

- 3)傅明忠先生

其中同意170,952,29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

4)傅明康先生

其中同意170,952,29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

- 5)陈士军先生

其中同意170,952,29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

- 6)邵燕芳女士

其中同意170,952,29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

- 7)杨文辉先生

其中同意170,952,29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

- 8)俞尚云先生

其中同意170,952,29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

- 9)徐军强先生

其中同意170,952,29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

7. 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议案》;

表决结果:

- 1)傅乃寿先生

其中同意170,952,29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

- 2)洪永海先生

其中同意170,952,29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

- 3)乐国光先生

其中同意170,952,29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

- 4)傅国定先生

其中同意170,952,29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

表决结果:其中同意170,952,29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

8. 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表决结果:其中同意170,952,29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

9. 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其中同意170,952,29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

10. 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表决结果:其中同意170,952,29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

11. 傅国定先生

其中同意170,952,29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

- 2)傅品高先生

其中同意170,952,29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

- 3)傅明忠先生

其中同意170,952,29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

- 4)傅明康先生

其中同意170,952,29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

- 5)陈士军先生

其中同意170,952,29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

- 6)邵燕芳女士

其中同意170,952,29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

- 7)杨文辉先生

其中同意170,952,29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

- 8)俞尚云先生

其中同意170,952,29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

- 9)徐军强先生

其中同意170,952,29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

三、定购费率优惠:

在2009年7月1日起,投资者在邮储银行成功办理上述基金定投计划,约定申购基金不为0的,定投申购费率享受8折优惠。

具体业务办理规则及事项,以邮储银行的公告及相关规定为准。

投资者还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 邮储银行网上银行

2. 邮储银行客户服务中心

3. 邮储银行手机银行

4. 友邦华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5. 友邦华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6. 友邦华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7. 友邦华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8. 友邦华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9. 友邦华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10. 友邦华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1. 经出席本次会议董事签字确认的2008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 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浙江金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六月二十五日

股票简称:金鹰股份 股票代码:600232 公告编号:临2009-23

浙江金鹰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09年6月25日在公司第一会议室召开,全体董事出席本次会议,公司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由与会董事傅国定先生主持,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 1.《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的议案》

董事会选举傅国定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选举傅品高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副董事长。